附件2：

单位同意报考证明（示例）

贵阳市观山湖区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兹有我单位工作人员ＸＸＸ（XXXX年XX月出生，身份证号ＸＸＸＸＸＸ）参加贵阳市2016年春季统一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报考XXX学校XXX岗位，我单位同意该同志报考此次招聘并承诺如该同志被聘用后按有关规定、程序办理人事手续。

我单位为（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参公单位、国有企业、私营企业、其他性质单位），该同志为正式工作人员（临时聘用人员），该同志从ＸＸ年ＸＸ月至ＸＸ年ＸＸ月在我单位工作（如考生为在职公务员或参公机关<单位>工作人员，请在括号内注明“XXXX年度招录的公务员”，详见注释）。

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ＸＸＸ单位（盖章）

　　　　　　　　　　　ＸＸＸＸ年ＸＸ月ＸＸ日

注释：考生身份为在职公务员或参公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的，须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上注明招录年度（招录年度计算，如2013年招录的公务员，2014年办理录用手续的，招录年度为2013年）。